

# 山西省能源局

---

晋能源提函〔2020〕24号

##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第878号提案的答复

张放陶委员：

您好。您提出的《关于彻底解决煤矸石山自燃的提案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您的这一提案提得很好，对改进政府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 and 指导意义，我省是煤炭生产大省，煤矸石堆存及自燃是我省环境治理中的一大顽疾，您的提案对煤矸石堆存及自燃问题给予了客观实在的分析，问题分析透彻，建议针对性强，站位高，立意深。

二、关于煤矸石山综合治理的情况和问题。需给您说明的是：我省煤矸石山综合治理工作由省生态环境厅负责，省能源局作为省能源行业主管部门，将在职责范围内全力配合省生态环境厅开展煤矸石山综合治理工作。

省能源局高度重视煤矸石堆存及自燃问题，2019年1月7日，省能源局牵头，会同省自然资源厅、省生态环境厅、省工信厅、省应急管理厅等部门共同召开煤矸石堆存问题解决办法工作研讨会。对我局起草的《关于研究提出解决煤矸石堆存问题具体办法的工作方案》进行了研究讨论。按照工

---

作方案，相关部门根据本部门工作职责和工作内容，分别制定了煤矸石管理的相关规定。省能源局综合各部门工作成果，牵头起草了《山西省煤矸石综合利用及临时排矸场（库）管理办法》之后，该项工作调整到省生态环境厅。

为有效减少煤矸石地面排放对土地资源占用和对环境造成影响，从源头上控制减少安全隐患。省能源局制定了《山西省煤矸石返井试点办法》。通过开展煤矸石返井试点工作，探索和制定我省煤矸石井下处置的新政策、新措施，提高煤矸石综合利用，最终实现煤矸石地面排放新增量为零的奋斗目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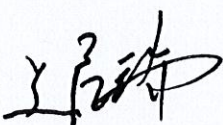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关于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将作进一步研究，认真采纳，认真落实，积极引导督促煤炭行业加强煤矸石综合利用和治理管理。一是引导煤炭企业加快发展煤矸石综合利用的步伐，依托煤炭资源优势，重点发展发电产业集群和综合利用新材料产业集群，提高煤矸石综合利用率；二是在煤矿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查工作中，严格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和规定，减少煤矸石堆存对环境的污染，从源头上控制减少环境安全隐患；三是要配套建设煤炭企业煤矸石综合利用项目。

以上答复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政府煤矸石综合治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此致

敬礼

负责人: 

处室负责人: 张明生

承办人: 韩瑜

联系电话: 0351-4117107



